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  
承辦人：林蔚然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  
傳真：02-27593365  
電子信箱：th819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0367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 年度北區能源教育優質場域參訪之教師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  
(25661611\_1123036744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金美國小辦理「112年度北區能源教育優質場域參訪之教師工作坊實施計畫」1份，本局同意報名錄取人員核予公假排代參加，請貴校依權責辦理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4月17日新北教工環字第11206644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育能源教育人才、強化能源教育教學品質，擬辦理能源優質場域交流活動，以建立能源教育績優團隊、落實能源教育推動績效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辦理內容如下：
 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2年6月2日（星期五）。
  - (二)參加對象：對能源教育環境營造實務有興趣之教育人員，如為能源教育中心學校人員則優先錄取。
  - (三)報名方式：請逕行至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>

大直高中 1120420



\*NHAA1123004317\*

/e/1FAIpQLSdViL021Yu64-

XtFXSYmFCoc4wAF1WfwPFyemEm00s1lqBdfw/viewform報

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、預計錄取40名，額滿即止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研習聯絡人：黃逸姍，電話（02）

24986503分機21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